

《汉语言文学专业基础》考试大纲

“古代汉语”部分

“古代汉语”考试大纲适用于宁波大学中国现当代文学、汉语言文字学和中国古代文学三个专业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。共 50 分。

一、需要重点把握的内容

(一) 通论部分

1. 绪论：古代汉语。古代汉语两大系统。
2. 文字：汉字构造与六书理论。古今字。异体字。繁简字。
3. 词汇：单音词和复音词。古今词义的异同。本义和引申义。
4. 语法：词类活用。词序。判断句。被动表示法。代词、副词、介词、连词。几种常见的习惯句式。
5. 音韵：有关音韵的基本概念。古书注音法。《广韵》与中古音。上古音。古音通假与因声求义。古书的读音问题。诗词格律。
6. 古书注解和句读：古注概况与类型。古注体例与术语。正确标点古书。
7. 语文工具书：工具书的类型、编排和检索。几种重要工具书。

(二) 文选部分

文选以第一、二册为主。

(三) 常用词部分

注意常用词中古今词义差异较大的方面。

二、参考书

王力主编《古代汉语》第 3 版校订重排本，中华书局，1999 年。

“文学概论”部分

“文学概论”考试大纲适应于宁波大学中国现当代文学、汉语言文字学和中国古代文学三个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。共 50 份。

需要重点把握的内容

导论：文学理论与文学史、文学批评的关系；艾布拉姆斯的“四要素说”；文学理论的基本形态；文学反映论；艺术生产论；中国特色马克思主义文学理论建设。

文学活动论：人的生活活动的美学意义；文学活动的基本构成；文学模仿说；诗言志说；游戏说；文学发展与社会发展的不平衡性；文学的涵义；文学作为审美意识形态的表现；话语；话语蕴藉。

文学创作论：精神生产与物质生产；文学创造主客体关系；艺术发现的涵义及心理特征；创作动机；艺术构思及其心理机制；艺术真实；诗意性；形式的内容化；有意味的形式。

文学作品论：现实型作品、理想型作品、象征型作品；诗歌及其基本特征；小说及其基本特征；文学作品的文本层次；文学语言的內指性；文学形象层面、文学意蕴层面；典型、意象、意境；叙事学；文学叙事的基本特征；叙事话语；叙事视角；抒情话语；抒情角色；文学风格。

文学接受论：文学传播手段；文学消费与文学生产之间的互动关系；文学消费的二重性；
文本期待、形象期待、意蕴期待；期待视野；

隐含的读者；文学批评的涵义；文学批评的美学观点和历史观点。

参考书：童庆炳主编《文学理论教程》（修订二版），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5 年后历年
印刷本次均可。

“写作”部分不提供考试大纲

